**浙江大学土地资产处置单**

（一式三份）

处置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土地资产名称 |  |
| 处置土地面积 |  |
| 处置金额 |  |
| 处置依据 | 1. 土地处置的依据（房屋拆除、出让、政府征用等文件）  2. 学校同意处置的决定或批复（含文件、会议纪要等）  3. 其他材料 |
| 房地产管理处  意见（公章） | 经办人意见：  负责人意见：  年 月 日 |
| 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审核意见（公章） | 经办人意见：  负责人意见：  年 月 日 |
| 计划财务处  意见(公章) | 经办人意见：  负责人意见： 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浙江大学土地资产处置单一式三份，由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、房地产管理处、计划财务处各执一份。